

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会议通知文件已于2017年10月23日分别以专人通知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参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，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。《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3）同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同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7 年 10 月 28 日